

臺北市 110 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原住民族教育法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三)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計畫。
- (三)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

二、目標與範圍

- (一) 計畫目標：
 1. 重視原住民族文化，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文物進入校園交流機會。
 2. 善用現有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藉由巡迴展覽推廣多元文化於學校教育。
 3. 使每位學生能透過文物賞析與介紹，以及藝術鑑賞，進一步體認原住民族文化、風格及其脈絡，珍視原住民族文化、文物與作品，並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活動。
- (二) 計畫範圍：
 1. 每學期受理本市國中小學申請「行動博物館」文物展出 12 場次，每場次 3~5 日。
 2. 與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合作，商借原住民族文物，如雕刻、編織、服飾等，以豐富原住民文物展覽與介紹，充實學生學習資源。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東新國民小學)、臺北市本土語言輔導小組
- (三) 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各國民中小學

四、活動時間：110 年 11 月 2 日至 111 年 6 月 30 日。

五、實施方式

- (一) 執行內容：
 1. 各校籌組工作包含申請表、展覽空間、班級安排等。
 2. 本中心訂定申請方案、展出檔期。
 3. 本中心統籌策辦到校展出，協助申請學校辦理佈展與導覽培訓，展覽期間由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成員或原住民族教師協助 1 日(6 節)之導覽服務。(如疫情維持二級，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第二、四、五、七節課(共計四節課)，且一節課只安排一個班級，第三和六節課，由中心安排文物消毒，不排入班級。)
- (二) 辦理方式
 1. 行動博物館-文物陳列展覽
 - (1) 本展覽為推展原住民族文化，並充實學校教學資源活動，每學期開放 8-12 場次供學校免費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一。申請表請於即日起至 110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五)前 E-mail 至以下信箱：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李佩倫老

師)。

(2)文物由本中心統籌提供，製作作品標示卡與導覽說明。

(3)申請學校提供適宜展出場地與佈展，展場秩序維護，自理展出作品裝卸與運送，作品避免遭受污損或破壞。

(4)展覽檔期如附件二。

(5)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之**第二節至第七節**(共計六節課)，每節課以安排**兩個班級**為上限(建議以中高年級為優先安排對象，期能獲得更大教學效益)。導覽節次表請於本中心公告各校檔次後，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至本中心信箱：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如疫情維持二級，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第二、四、五、七節課**(共計四節課)，且**一節課**只安排一個班級，**第三和六節課**，由中心安排文物消毒，不排入班級。)

2. 原住民教師導覽服務

(1)師資：講座師資由本中心或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提供，必要時外聘專家學者協助辦理。

(2)地點：申請學校校內，地點結合展覽會場。

(3)課程：介紹文物內容，如生活運用、創作理念或背景故事等。

3. 導覽學習單

格式與字數不拘，擇優致贈十份紀念品並刊登本中心網站分享。

六、經費來源：由教育局與教育部本土語言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七、預期效益與影響

(一)提升本市國中小師生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進一步了解與促進多元文化發展。

(二)營造多元族群的教學環境與文化氛圍，鼓勵師生深入了解原住民族人文與藝術文化。

(三)發揮本中心諮詢輔導功能，增益原住民族教育發展，促進多族群交流機會。

八、實施成效自我評估：每年自我檢核一次，並提出自我評估報告與策進計畫。

九、本案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 110 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行動博物館」巡迴展覽申請表

◎ 申請學校名稱：_____

◎ 聯絡人：_____

◎ 電話：_____

◎ 電子郵件信箱：_____

◎ 活動說明：

一、申請學校需提供適宜展出場地與佈展，展場秩序維護，作品避免遭受污損或破壞。

二、導覽老師入校導覽為學校表定時間之**第二節至第七節**(共計六節課)，每節課以安排**兩個班級**參加導覽為上限，還請校方協助於導覽前一個月將節次表回傳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如疫情維持二級，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第二、四、五、七節課**(共計四節課)，且一節課只安排一個班級，**第三和六節課**，由中心安排文物消毒，不排入班級。)

活動名稱	第 1 順位 展覽場次	第 2 順位 展覽場次	第 3 順位 展覽場次	備註
「行動博物館」巡迴展檔期 (展期 3~5 天)				請填寫校方預計申請 展覽檔期場次
附屬活動 2 心得寫作	本中心提供 10 份紀念品獎勵，由學校轉發			

◎ 110 學年度「行動博物館」巡迴展檔期

檔次	展覽檔期	到校導覽日期	檔次	展覽檔期	到校導覽日期
1	1101-1105	1102	9	0307-0311	0308
2	1108-1112	1109	10	0314-0318	0315
3	1115-1119	1116	11	0321-0325	0322
4	1122-1126	1123	12	0328-0401	0329
5	1129-1203	1130	13	0411-0415	0412
6	1206-1210	1207	14	0418-0422	0419
7	1213-1217	1214	15	0425-0429	0426
8	1220-1224	1221	16	0502-0506	0503
			17	0509-0513	0510
			18	0516-0520	0517
			19	0523-0527	0524
			20	0530-0603	0531

◎ 本申請表請於 110 年 9 月 10 日 (星期五) 前 E-mail 至以下信箱：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李佩倫老師)。

◎ 請務必填寫預計申請的檔次順位，以利主辦單位安排。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附件二)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檔次

檔次	展覽檔期	展覽學校暨聯絡人	導覽日期	講師名冊	文物組
範例	0921-0925	南港區東新國小 教學組長 曾英俊 電話:2783-7577 #47 信箱: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092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 武賽亞納/族語專職教 師/外聘講師	A
1	1101-1105		110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2	1108-1112		1109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3	1115-1119		1116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4	1122-1126		112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5	1129-1203		1130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6	1206-1210		1207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7	1213-1217		1214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8	1220-1224		1221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2.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檔次

檔次	展覽檔期	展覽學校暨聯絡人	導覽日期	講師名冊	文物組
範例	0302-0306	南港區東新國小 教學組長 曾英俊 電話:2783-7577 #47 信箱: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030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族語專職教師/ 外聘講師	A
1	0307-0311		0308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2	0314-0318		0315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3	0321-0325		032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4	0328-0401		0329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5	0411-0415		0412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6	0418-0422		0419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7	0425-0429		0426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8	0502-0506		0503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9	0509-0513		0510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10	0516-0520		0517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11	0523-0527		0524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A
12	0530-0603		0531	洪艷玉/陳明德/白紫.武 賽亞納/夏雯宣/李敏葶	B

〇〇 國小 行動博物館 導覽節次表

▲文物展出檔次_地點：0923-0927_1F 視聽教室

▲到校導覽日期_地點：0924_1F 視聽教室

下列節次表煩請展覽校方填寫完畢後，回傳至原資中心以利後續安排

預計導覽時段為 9:00-16:00，依照各校排定課表時間填寫

節次	時間	導覽班級	
1	——	預備時間，不排班級	
2	範例 09:35~10:15	401	
3			
4			
午休時間			
5			
6			
7			

【溫馨提醒】

▲聯絡方式

展覽校方聯絡人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教學組長 曾英俊 (02)2345-2345 #10 abc123@gmail.com	教學組長 李佩倫 (02)2783-7577 #47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注意事項：

1. 請貴校安排人員至本中心(東新國小 4F)搬運文物，並就電郵附檔之「文物清單 A/B 組」清點文物數量。如需搬家公司，可聯絡劉先生 0935-102715，運送費用由本中心支付。
2. 煩請貴校協助代訂中午便當 4 人份(每份 100 元)，費用由原資中心支付。
(請代為索取收據或發票。台照：臺北市東新國民小學／統編：04172004)
3. 每節課將發下「學習單」，請貴校負責老師於課程結束後收回並挑選出 10 張優良學習單，於一週內回傳至聯絡箱(075)或掃描傳至此電子信箱，我們將發出 10 份獎勵品。
4. 上列導覽節次表，每節以安排兩個班級(同年級較佳)為上限，並請負責老師將表格填妥，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至本中心以利後續安排。如有任何疑問，歡迎隨時與佩倫組長聯繫。
(如疫情維持二級，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第二、四、五、七節課(共計四節課)，且一節課只安排一個班級，第三和六節課，由中心安排文物消毒，不排入班級。)

__〇〇__ 國小 行動博物館 導覽節次表

▲文物展出檔次_地點：0923-0927_1F 視聽教室

▲到校導覽日期_地點：0924_1F 視聽教室

下列節次表煩請展覽校方填寫完畢後，回傳至原資中心以利後續安排

預計導覽時段為 9:00-16:00，依照各校排定課表時間填寫

節次	時間	導覽班級
1	_____	預備時間，不排班級
2	範例 09:35~10:15	401(只排一個班)
3		文物消毒，不排班級
4		402(只排一個班)
午休時間		
5		502(只排一個班)
6		文物消毒，不排班級
7		605(只排一個班)

【溫馨提醒】

▲聯絡方式

展覽校方聯絡人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教學組長 曾英俊 (02)2345-2345 #10 abc123@gmail.com	教學組長 李佩倫 (02)2783-7577 #47 tpiercenter@mail.thes.tp.edu.tw

▲注意事項：

- 請貴校安排人員至本中心(東新國小 4F)搬運文物，並就電郵附檔之「文物清單 A/B 組」清點文物數量。如需搬家公司，可聯絡劉先生 0935-102715，運送費用由本中心支付。
- 煩請貴校協助代訂中午便當 4 人份(每份 100 元)，費用由原資中心支付。
(請代為索取收據或發票。台照：臺北市東新國民小學／統編：04172004)
- 每節課將發下「學習單」，請貴校負責老師於課程結束後收回並挑選出 10 張優良學習單，於一週內回傳至聯絡箱(075)或掃描傳至此電子信箱，我們將發出 10 份獎勵品。
- 上列導覽節次表，每節以安排兩個班級(同年級較佳)為上限，並請負責老師將表格填妥，於導覽日期前一個月回傳至本中心以利後續安排。如有任何疑問，歡迎隨時與佩倫組長聯繫。
(如疫情維持二級，導覽時間為學校表定時間第二、四、五、七節課(共計四節課)，且一節課只安排一個班級，第三和六節課，由中心安排文物消毒，不排入班級。)